

证券代码：002570

证券简称：贝因美

公告编号：2024-038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等相关规定，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贝因美”）就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54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16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57,523,333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4.50元。截至2021年10月12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258,854,998.50元，扣除发行费用6,550,425.20元，募集资金净额252,304,573.30元。

截止2021年10月12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天健验[2021]564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252,970,968.48元，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户摘要	金额
1、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52,304,573.30
2、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52,970,968.48

(1) 以前年度使用金额（含置换金额）	252,320,983.48
(2) 本期投入项目金额	649,985.00
3、募集资金的增加	666,395.18
(1) 以前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666,395.18
(2) 本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20年第七届第三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冠盛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自贸区杭州高新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1年11月9日，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冠盛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本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提前十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保荐代表人并听取保荐代表人的咨询意见。

- (1)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2)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任何变化
- (3) 对外担保事项
- (4) 重大对外投资项目
- (5) 重要资产（包括股权）的处置（包括收购和出售）

- (6) 对外签署其他重大合同
- (7) 任何涉及法定信息披露义务的事项或者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报告有关事项

当公司发生违法违规行为时，应在知道的第一时间告知保荐代表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年初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冠盛支行	375380313899	649,985.00	0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33050161672700002018	0	0	已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自贸区杭州高新支行	19045301040031576	0	0	已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自贸区杭州高新支行	19045301040031600	0	0	已销户
合计		649,985.00	0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3 年 5 月全部办理完成注销手续。因注销产生结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的余额为 6.80 元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2,304,573.3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9,985.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2,970,968.4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 2 万吨配方奶粉及区域配送中心项目	否	235,000,000.00	161,614,573.30	649,985.00	162,190,848.16	100.36	2024 年 4 月 30 日			否	
2. 新零售终端赋能项目	否	455,000,000.00									
3. 企业数智化信息系统升级项目	否	120,000,000.00	15,000,000.00		15,008,961.29	100.0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否	
4. 贝因美精准营养技术及产业研发平台升级项目	否	60,000,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30,000,000.00	75,690,000.00		75,771,159.03	100.11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200,000,000.00	252,304,573.30	649,985.00	252,970,968.48	100.26					
合计		1,200,000,000.00	252,304,573.30	649,985.00	252,970,968.48	100.2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